

申請位置(地號)		使用分區	
基地面積(騰本)		使用基地面積	
退縮面積		其他面積	
建築面積	101.95 m <sup>2</sup>	法定空地面積	
建蔽率		容積率	
總樓地板面積	182.81 m <sup>2</sup>	工程造價	

(1) 基本資料及法規檢討

檢討項目	檢討內容及結果	條文依據
建築線	本案為實施都市計劃外地區,基地未面臨計劃道路,故免指定建築線	建築法第42條、實施區域計畫地區建築管理辦法第11條及各縣(市)建築管理自治條例。
停車空間		建築技術規則設計施工編第59條
防火構造	本案不超過3層樓,且總樓地板面積小於300 m <sup>2</sup> .....不需防火構造	建築技術規則設計施工編第69條H類
挑空、管道間	本案不屬防火構造建築物,故挑空、管道間、門窗免具1hr以上防火時效	建築技術規則設計施工編第79條之2
非防火構造之外牆及屋頂	非防火構造之建築物之外牆及屋頂,應使用不燃材料建造或覆蓋.....OK!	建築技術規則設計施工編第84條之1
樓梯、平台淨寬及梯級尺寸	依規定應設置>75公分,級高尺寸20公分以下,級深尺寸21公分以上。 本案設計樓梯淨寬=75cm=75cm, 級高=20cm=20cm, 級深=25cm>21cm.....OK!	建築技術規則設計施工編第34條之3、4欄
陽台、屋簷及遮陽板		建築技術規則設計施工編第162條
開口、開窗及防火間隔	本案三面臨路,且留有6m以上之永久性空地.....OK!	建築技術規則設計施工編第110及110之1條
緊急進口	本案一層樓,無須設置緊急進口	建築技術規則設計施工編第108條
欄杆扶手	設置於露台等之欄杆扶手高度,在二層樓以下者,不得小於1.1m 本案露台欄杆高度為112cm.....OK! (詳剖面圖)	建築技術規則設計施工編第38條
樓地板、外牆	本案不屬防火構造建築物	建築技術規則設計施工編第79條之3第79條之4
高度	農牧用地建築物不得超過三層樓並不得超過10.5m 本案建築物高度=5.8m<10.5m.....OK!	建築技術規則設計施工編第9款及第164條、第1條第10款
屋頂突出物	本案無屋頂突出物	建築技術規則設計施工編第1條第10款
日照、採光、通風	本案符合規定.....OK! (詳平面圖)	建築技術規則設計施工編第40-42條
最低活載重	住宅類最低活載重應為200(kg/m <sup>2</sup> ) 本案各層最低活載重為200(kg/m <sup>2</sup> ).....OK! (詳結構計算書)	建築技術規則構造編第17條第1欄
污水處理設施	總樓地板面積100 m <sup>2</sup> 以下者,按5人計算, 超過部分每30 m <sup>2</sup> 加算1人,本案總樓地板面積182.81 m <sup>2</sup> ,按10人計算	建築技術規則設計設備編第40條之1、建築物污水處理設施技術規範

依建築法第26條規定第15至21項檢討表

1. 非都市土地申請建築時其土地編定使用符合規定
2. 申請基地套繪圖查核結果基地無違反規定重複建築使用
3. 基地符合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所定畸零地使用規則(或自治條例)之規定
4. 基地符合禁限建規定
5. 區域計劃法或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則之指導或特別規定
6. 其他

張號	圖號	圖號名稱
1 12	A1-1	面積計算表、索引表及法規檢討表
2 12	A1-2	配置圖、建築面積計算
3 12	A2-1	壹層平面圖、壹層採光面積檢討
4 12	A2-2	閣樓平面圖、屋頂平面圖
5 12	A3-1	東向、北向立面圖
6 12	A3-2	南向、西向立面圖
7 12	A4-1	A-A'剖面圖、B-B'剖面圖
8 12	A4-2	C-C'剖面圖
9 12	A5-1	門窗圖(一)
10 12	A6-1	大樣圖
11 12	A7-1	室內架高木地板詳圖
12 12	A8-1	污水處理詳圖

(2) 圖說目錄索引表

樓 地 板 面 積		建築樓地板面積	陽台超過2m	陽台超過1/8	合計	陽台面積	計入容積樓地板檢討
	騎樓或門廊						
一層		87.49 m <sup>2</sup>	5.27 m <sup>2</sup>	9.19 m <sup>2</sup>	101.95 m <sup>2</sup>	20.79 m <sup>2</sup>	101.95 m <sup>2</sup>
二層		21.16 m <sup>2</sup>	0 m <sup>2</sup>	0 m <sup>2</sup>	21.16 m <sup>2</sup>	0 m <sup>2</sup>	21.16 m <sup>2</sup>
三層							
四層							
屋突一							
屋突二							
合計		108.65 m <sup>2</sup>	5.27 m <sup>2</sup>	9.19 m <sup>2</sup>	123.11 m <sup>2</sup>	20.79 m <sup>2</sup>	123.11 m <sup>2</sup>

(3) 面積計算表

林志成建築師事務所 建築師林志成 地址：新竹市自由路69號5F-2 電話：(03)5420210 傳真：(03)5420212 電子郵件：urban.design@msa.hinet.net	印鑑	簽章	鄉村地區住宅標準建築圖樣 內政部營建署頒製 (桃竹苗 地區編號-02-C )	工程名稱		比例尺 1:100	圖號 A1-1
				圖號名稱	面積計算表、索引表及法規檢討表	單位 cm或 m <sup>2</sup>	
				業務編號			圖紙 A3 張號 1 12